

宿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规定，现发布《宿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宿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网站（<https://sjzyglj.ahsz.gov.cn/>）下载。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共计 194 条，其中政策法规 6 条，建议提案办理共 11 条，财政资金共 40 条，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5 条，应急管理 6 条，招标采购 19 条，监督保障 7 条，政策解读 12 条，回应关切 29 条。一体化数据基础平台宿州子节点建设完成，构建云管、数管、用管 3 个子平台，数据工程、场景创新 2 大工程和运维运营、安全保障 2 大体系，实现基础设施管理、数据资源利用、应用开发三个一体化。智能算力规模超过 2200p，已建成算力资源目前上线率达 88%，使用率达 59.8%（高于全国上线率 60%、使用率 38%平均水平）。持续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1-9 月我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产值 527037 万元，同比增长 17.9%；利润 29462 万元，同比增长 52.3%。依托大数据分析系统，聚焦环境保护等工作，形成多篇专题问题报告，开发上线“民声呼应”高频诉求滚动治理工作平台，累计入库问题线索 852 条，推动热线从“有一办一”向“主

动治理”转变，实现回应一个诉求、解决一类问题、提升一个领域。稳步提升政务服务质量，常态化开展“局长走流程”和“高效办成一件事”。“皖事通”上线便民应用事项 307 项（含省级服务），宿州本地上线 34 项，宿州分厅总访问量达 3.08 亿人次。对照考核指标，对全市 49 家政府网站及 200 余个政务新媒体全覆盖检查，印发检查结果 9 次，存在问题网站和新媒体均已整改到位。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制度化、规范化、及时化、便民化水平。2024 年，我局收到公民提交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已全部按期限答复办结，办结率 100%，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制定局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和信息审核，全面梳理栏目内容，对涉及个人隐私、错敏词、典型错别字、无效的信息进行规范清理。2024 年底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本年度新增规范性文件 0 件，废止失效 0 件，现行有效 4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并加强栏目信息维护，2024 年，宿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网站共发布信息 249 条，宿州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共发布信息 175 条。

（五）监督保障情况。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执行节假日 24 小时值班值守，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积极参加我市政务公开培训会。2024 年，我局认真落实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

密审查、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与社会评议等制度，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社会评议较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结合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来看，我局政务公开目前还存在公开内容的深度和精准度不足、创新做法不够突出等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提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行质量，创新综合服务能力，深度整合政府信息公开、政务服务、宿事速办等板块信息，提高网站集约化平台数据共享及应用，争取将更多企业群众的服务需求及应用接入到政务服务网、皖事通APP，继续

查找和解决企业群众办事的难点堵点，推动制度优化、流程再造和服务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